**龙山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文件**

 龙公交复字【2025】10号A类

是否公开：是

关于对县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20号提案的答复

张猛委员 ：

您单位提出的《关于加强“三无”车辆管理的建议》已收悉，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与支持。我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研究了该建议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关于统筹安排，建立联动执法机制的建议。大队将联合市监局对汽车、摩托车维修销售企业进行排查，凡发现有违法生产销售非法拼组装车辆、走私车、被盗抢车的企业，依据法律法规予以查处。

关于强化路面巡查，加大纠违执法力度的建议。为了预防和减少“三无”车辆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，成立了龙山县开展“三类车辆”集中整治行动工作专班，整治时间从2025年5月15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。各乡镇街道、派出所、交警大队、全力查处“三无”车辆上路行驶和非法营运车辆等载客违法，采取定点与流动巡逻的方式，重点查处“三无车辆”上路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。今年以来我大队共查处机动车违规载人350起，超员115起，涉牌涉证321起，联合查处非法营运157起，查扣“三无”车辆1050台。

关于密切与新闻部门配合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的建议。今年以来，大队持续推进交通安全宣传“进学校、进社区、进农村、进企业、进机关、进家庭、进驾校”工作，重点针对校园周边交通参与者开展精准宣传，走进城区中小学、幼儿园开展交通安全教育活动12场，覆盖师生超3000人次，通过案例讲解、互动问答等形式普及交通规则；同步通过家长微信群推送交通安全提示信息30余条；通过微信公众号、抖音号等平台发布校园周边交通治理动态、典型违法案例曝光等内容12篇，引导家长选择绿色出行方式，形成“教育一个学生、带动一个家庭”的辐射效应。

关于保险公司将符合机动车标准的电动车、摩托车（一年以上）等机动车纳入交强险、商业保险承保范畴的建议。大队将相关建议传达给给该项工作的职能部门。

附：龙山县政协提案办复情况意见征询表

签发领导：刘建华

承办人员：姚茂平

联系电话：6235568

2025年5月22日